（上接B064版）

5、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

6、公司2020年投资情况

2020年，公司每次投资理财产品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任一时点投资余额未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未出现投资理财本金和收益逾期未收回的情况，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累计金额共计217,950万元，获得投资收益共计2,167.58万元。公司投资存款类产品累计金额共计660,062.67万元，获得利息收入共计21,105.97万元。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投资资金来源于短期闲置资金，在具体投资决策时，公司将以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为前提，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有利于提高短期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四、内控制度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投资。

2、公司已制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闲置资金理财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有利于公司防范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本项短期投资业务的风险控制程序如下：由公司财务部经理根据运营资金结余情况，组织拟订不长于1年的理财产品投资计划申请表，主要内容必须包括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名称、投资天数、投资金额、预期收益率等，与拟签订的协议一并提交公司财务总监审核同意后，按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流程进行批准，再与相关银行签订协议，并在协议中明确界定产品类型为保本或低风险。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的理财，其发行主体必须提供保本承诺，方可实施。

五、投资于理财产品的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仅限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风险相对较高的金融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将严格按照《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闲置资金理财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理财产品投资的规范，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并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可能产生风险：

（1）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2）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4、防范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b、公司审计部定期对理财业务的投资管理状况和台账进行审计、复核；

c、独立董事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d、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金融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b、办理理财产品认购手续时，财务部需指派不少于2名经办人员亲临金融机构办理；

c、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d、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财务状况稳健，有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适当投资于短期保本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以及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短期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独立董事意见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逐步实施，资金根据工程进展分批支付，因此部分募集资金将会暂时闲置；此外，公司经营中还会产生一定的短期闲置资金。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前提下，根据短期闲置资金状况，适当投资理财产品及存款类产品。此议案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事前认可本事项，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和存款类产品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收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和存款类产品事项无异议。同时提请公司注意，应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和制度对委托理财行为的规定，认真履行审批和决策程序。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将会定期披露理财进展情况，敬请留意。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1-009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4月2日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王志斌先生，总经理黄文胜先生，财务负责人高艺林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宽宽女士，以及公司独立董事陈平先生等。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1-010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23日16: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大会本次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 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1年4月16日 15:00 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召开地点：广州市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 号公司博物馆308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

2、审议《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和存款类产品的议案》；

8、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补选柯睿格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除审议上述议题外，公司独立董事还将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主要内容见公司刊登于2021年3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公司将对议案5、7、8、9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	√
2.00	《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和存款类产品的议案》	√
8.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柯睿格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 登记时间：2021年4月20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

6. 登记地点：广州市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 号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7.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宽宽、王建灿

联系电话：020-84207045

传真：020-84207045

联系地址：广州市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 号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0308

8. 出席会议股东的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回执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3月 25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68”，投票简称为“珠啤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	√
2.00	《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和存款类产品的议案》	√
8.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柯睿格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 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 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4月23日16:00在广州市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号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博物馆308会议室召开的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			
2.00	《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和存款类产品的议案》			
8.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00	《关于补选柯睿格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涉及回避表决的除外）。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 托 人 签 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 托 日 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加会议回执

截止2021年4月16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

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姓名（签字或盖章）：

联系手机：

时间：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1-011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9,284,120.80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和发展资金需要，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

1、按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后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30,125,544.24元；

2、以2021年3月23日公司总股本2,213,328,4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15元（含税），本次共分配现金254,532,775.20元；

3、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若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做出的承诺、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等，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按以上方案，公司2020年度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4.71%，去年同期这一比例为44.49%。2021年疫情影响仍在持续，全球经济不确定性高，公司面临多项成本上涨的压力，为了兼顾经营稳定及让股东分享公司的业绩增长成果，公司保持了分红比例稳定。

二、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关于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或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我们事前认可该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1-012

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反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经营成果，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规定，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0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55,733,814.78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坏账准备	12,793,974.51	2.57%
存货跌价准备	34,184,501.74	6.8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55,338.53	1.76%
合计	55,733,814.78	11.20%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数据和原因说明

（4）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应收款项，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逾期时间
应收账款组合一	逾期时间
应收账款组合二	经单独认定有较大违约风险
应收账款组合三	同一母公司控制下的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外部单位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同一母公司控制下的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三	员工备用金、员工往来款等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根据上述标准，2020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2,793,974.51元。

2、存货跌价准备的标准和计提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0年公司经对存货减值进行测试，包装物—玻璃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存在减值迹象。 根据上述标准，2020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4,184,501.74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标准和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根据环保要求，公司子公司广西珠江啤酒有限公司需停用燃煤锅炉生产蒸汽，改为外购蒸汽，其燃煤锅炉设备不能使用；公司子公司湖南珠江啤酒有限公司部分土地将由湘潭天易经济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收回，公司污水站需要搬迁，搬迁后部分设备无法再利用；公司子公司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部分灌装设备由于技术改造升级，已无使用价值，属于闲置资产。上述固定资产需要出售处理或报废清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根据以上标准，上述子公司2020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1,979,690.05元、2,793,216.42元、3,982,432.06元，经合计，2020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755,338.53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55,733,814.78元。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1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426,502,472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11元，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6,502,472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311,939,991.92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6,152,996.87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95,786,995.05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2月20日到位，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17]第0046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99,875,657.61元， 累计使用1,210,588,596.14元，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净额为98,156,254.91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理财净收益金额为96,140,487.58元，活期利息2,020,871.61元，付款手续费5,104.28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3,550,396,262.07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97,696,262.07元，剩余资金使用情况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部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管理。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17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在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广发银行广州分行广发大厦支行、兴业银行广州江南支行、中信银行广州环市支行、浦发银行广州金穗支行、中国银行广州新港中路支行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等 8 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专用于存储募集资金。

2017年3月2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上述商业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严格履行。

2017年8月1日，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南沙珠啤增资并由南沙珠啤开设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南沙珠啤在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专用于存储募集资金。

2019年8月30日，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调整部分专户对应募投项目的议案》，东莞珠啤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专用于存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户名	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712068327018	4,208,937.65
广发银行广州猎德大道支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9550880004685600164	4,208,402.61
中信银行广州环市支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8110901013200425727	7,448,785.58
中国银行广州新港中路支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697768286016	2,669,621.95
兴业银行广州江南支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391130100100055937	10,943,276.6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058716670000002173	46,819.64
浦发银行广州锦城支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82260155300000107	266,937.65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699154789	91,085.87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058712271000002433	2,743,366.08
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东莞市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674371858406	65,069,028.41
合计			97,696,262.07

2、截止2020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理财账号	截止日余额（元）	存储方式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8,5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40,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6,2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5,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10,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64,8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10,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222,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128,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414,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6440	213,7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九江银行海印支行	587069900000000013002	62,000,000.00	单位定期存款
九江银行海印支行	587069900000000013002	160,000,000.00	单位定期存款
广州银行营业部	800264898620012	100,000,000.00	智多宝
广州银行营业部	800264898620012	200,000,000.00	智多宝
广州银行营业部	800264898620012	50,000,000.00	智多宝
广州银行营业部	800264898620012	68,500,000.00	智多宝
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678268728351	800,000,000.00	单位定期存款
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678268728351	300,000,000.00	单位定期存款
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678268728351	100,000,000.00	单位定期存款
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678268728351	100,000,000.00	单位定期存款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801860100008703	40,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8710220000005230	200,000,000.00	赢家稳赢3519号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01860100007947	150,000,000.00	智能存款（定期存款证实书）
合 计		3,452,7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2020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2020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公司决定调整除南沙珠啤二期年产100万kl啤酒项目外的其余项目的投资金额、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实施期限，本次调整不影响项目实施主体、不涉及新增投资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意见。2020年11月17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变更募投项目相关事项。各项目调整后主要信息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投资总额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备注
1	现代化营销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	100,780.00	80,000.00	22,800.00	22,800.00	2025-12-31	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冰箱展示柜。
2	O2O销售渠道建设及推广项目	30,428.00	15,890.00	30,428.00	4,000.00	2025-12-31	仅使用募集资金建设O2O一期、二期系统、后续系统升级及项目推广不再使用募集资金
3	啤酒产能扩大及搬迁项目	262,193.00	166,000.00	199,100.00	161,800.00	/	
3.1	其中：南沙珠啤二期年产100万kl啤酒项目	171,613.00	86,000.00	86,000.00	86,000.00	已投产	无调整
3.2	东莞珠啤新增年产30万kl酿造及10万kl灌装啤酒项目（更名为：东莞珠啤扩建工程项目）	45,280.00	40,000.00	67,800.00	67,800.00	2022-12-31	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金额2.78亿元
3.3	湛江珠啤新增年产20万kl啤酒项目	45,300.00	40,000.00	45,300.00	8,000.00	2022-12-31	仅使用募集资金实施新增易拉罐线产能，本项目的其他建设内容暂缓实施
4	精酿啤酒生产线及体验门店建设项目	25,200.00	22,524.00	25,200.00	-	2025-12-31	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另行制定实施方案并使用自有资金实施
5	珠江·琶醒啤酒文化创意园区改造升级项目	181,405.00	140,000.00	271,450.00	271,000.00	2025-12-31	调整后投资额未含土地及其上旧建筑价值203,015万元；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金额13.1亿元
6	信息化平台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